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2年4月12日召 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 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 金安全的前提下,将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

1、投资产品具体情况

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,增加存储收益,保护投资者权益,根据《北京 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 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在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,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 币 2 亿元的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 品,拟投资的产品安全性高、低风险、流动性好、满足公司要求,在前述额度 内,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,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。以上事项自公 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,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,则 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止。

二、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

(一)投资风险

- 1、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,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
- 2、不排除公司决策者对信息的获取不全、对经济形势和金融市场行情的判 断有误或对金融工具使用不当等影响现金管理的收益水平,从而产生风险。

(二) 风险控制措施

公司现金管理仅限于投资低风险且流动性好、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产品,风险可控。公司按照决策、执行、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,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、规范运行以及资金安全。 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:

- 1、与理财产品发行方保持密切的联系和沟通,跟踪理财产品的最新动态,如若判断或发现存在不利情形,及时采取措施,最大限度控制风险,确保公司资金安全。
- 2、公司财务部门负责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,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,将及时采取措施,控制投资风险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公司

公司本次对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,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。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,可以获得一定的收益,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,增加资金收益,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(一)《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《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2 日